附件1：

中共杭州市委办公厅 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印发《关于高水平推进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

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的通知

各区、县（市）党委和人民政府，市直属各单位：

《关于高水平推进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工作的实施意见》已经市委、市政府领导同志同意，现印发给你们，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落实。

中共杭州市委办公厅

　杭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

2022年5月10日

关于高水平推进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

工作的实施意见

为加快构建我市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工作体系，推动新时代应急救护事业高质量发展，为群众提供更多优质普惠的公共服务，根据省委办公厅、省政府办公厅印发的《关于高水平推进应急救护工作的实施意见》精神，结合我市实际，提出如下实施意见。

一、主要目标

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，按照党委领导、政府主导、部门协作、社会动员的原则，坚持行业引领、分类推进，扎实开展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中央文明委重点工作基层联系点建设，建立健全自动体外除颤器（AED）、救护志愿者、救护队、救护E站“四位一体”现场急救响应体系，有效减少伤残，及时挽救生命。

——全民应急救护能力有效提升。加大应急救护基本知识和技能培训力度，使公众掌握基本必备的防灾避险和自救互救技能。到2025年，全市公众应急救护知识普及率累计达到40%以上，新增应急救护持证人员45万名，累计持证人数占户籍人口比例达到8%以上；公安、城管、教育、旅游、应急救援、消防、体育等重点行业领域一线从业人员应急救护持证率不低于80%，交通运输、养老等重点行业领域一线从业人员应急救护持证率不低于50%。

——现场应急救护响应水平显著提高。建设推广现场应急救护志愿服务应用场景，集120急救指挥系统、救护志愿者信息管理系统与AED信息管理系统于一体，实现数据共享、互联共通。到2025年，全市新招募“急救侠”（即救护志愿者）不少于10万名,充分发挥“急救侠”在突发事件现场的应急救护作用。推动常态化应急救护志愿服务覆盖有需求的公共场所、重大体育赛事、重大活动以及春运等重要时间节点。

——重点场所应急救护服务体系普遍覆盖。到2025年，全市综合交通枢纽实现医务室或红十字救护站全覆盖，力争全市公共场所AED配置不少于7000台。全市5A级旅游景区实现红十字救护站、服务站全覆盖，并逐步覆盖4A级旅游景区。按照救护工作要求和实际需求，积极创造条件，建设一批“博爱校医室”，增强校园应急救护服务能力。推进地铁、学校、体育场馆及4A级以上旅游景区等人流密集场所“四位一体”现场急救响应体系建设。

二、重要任务

（一）推进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应急救护社会力量体系建设

**1．加大应急救护设施设备配备力度。**多渠道筹措经费，在学校、机场、火车站、地铁站等人员密集场所配备急救箱、AED、应急救护一体机等急救设备，加强设施使用培训。在公共交通工具上配置急救箱等设施设备，积极推动公安、交通运输、城管等执法车辆配备AED、急救箱等急救设备，建立流动“急救站”。

**2．提高重点人群应急救护知识覆盖率。**多形式、多渠道普及学生应急救护知识，将应急救护培训纳入学生军训课程，积极鼓励高中生、大学生考取救护员证。将应急救护培训列入中小学、幼儿园教师专业发展培训计划，积极推动各级各类学校教职员工参加救护员培训。逐步完成交通运输一线从业人员应急救护普及培训，加强公共交通司乘人员、交通枢纽一线窗口服务人员应急救护持证培训。将应急救护培训纳入全市机关干部素质能力培训体系、公务员初任培训和党校（行政学院）主体班次教学内容。加大养老服务机构应急救护知识普及力度，切实提高养老服务人员急救技能。常态化开展企业员工应急救护知识普及，推动快递、物业、旅游、矿山、建筑、电力、危化品等重点领域的应急救护持证培训工作。

**3．加强救护队建设。**鼓励有条件的学校、旅游景区、交通枢纽等人流密集场所按需组建救护队，开展好培训和演练，提供现场应急救护服务，在灾害事故和突发事件发生时，实现快速响应、团队合作、科学救护。

（二）推进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应急救护服务体系建设

**1．拓宽应急救护服务阵地覆盖面。**按照“建设标准化、管理规范化、服务常态化”要求，建设集培训、体验、传播等功能于一体的综合性应急救护培训基地。各乡镇（街道）普遍设有应急救护培训阵地，提供应急救护培训、学习辅导、实操体验等服务，并逐步辐射村（社区）。整合已有医疗急救场地、设施设备等，在旅游景区、交通枢纽或服务场站等建设红十字救护站、服务站，依托学校医务室建设“博爱校医室”，加强人员值守，做到常态化开放。

**2．加强应急救护师资队伍建设。**支持红十字应急救护培训社会组织发展，畅通应急救护人员职业化发展路径，扩大专职应急救护师资队伍，区、县（市）红十字会依托现有资源至少有2名专职应急救护师资。有关部门、行业要选送有爱心、有时间、有精力并持有救护员证的人员参加应急救护师培训。重点在教育、卫生等专业人员中培养兼职应急救护师。探索建立兼职应急救护师激励机制，规范应急救护师分级培训、发证、注册制度，实行应急救护师动态管理、继续教育。支持红十字应急救护名师工作室建设，打造名师精品课程。

**3．推进应急救护培训和管理模式创新。**按照《红十字救护员管理规范》要求，逐步推进教考分离工作，按照“管住一头，放开一片”的原则，红十字会建立统一的考试标准、考官库，严格考试把关，实现持证培训“教考分离”，促进培训质量提升。升级数字化应用管理系统，完善线上应急救护培训服务，方便公众网上学、掌上学、码上学；优化升级线上学习功能，拓展智能物联，实现应急救护培训技能操作和考核全流程精密智控。推动120急救指挥系统、救护志愿者信息管理系统与AED信息管理系统实现数据交互，建立“救在身边”联动响应机制。建立统一数据库，强化全市应急救护培训、应急救护一体机、应急救护持证人员信息等数据归集和动态管理。

（三）推进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新时代文明实践行动建设

**1．打造应急救护志愿服务品牌。**做好第19届亚运会和第4届亚残运会赛事志愿者、城市志愿者应急救护技能培训，将应急救护培训列入志愿者通识培训内容。建立具备专业应急救护技能的志愿者参与重大赛事、活动提供应急救护服务保障的长效机制。依托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、农村文化礼堂、文化家园、博爱家园等阵地，为基层群众提供应急救护培训志愿服务。在“志愿浙江”平台打造多跨协同应急救护志愿服务专区，方便各类应急救护志愿队伍依托平台组织开展活动。将应急救护纳入新时代文明实践志愿服务内容，建设应急救护志愿者队伍，健全应急救护志愿服务激励机制，打造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文明实践志愿服务系列品牌项目。

**2．加强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理念宣传。**依托各级地方融媒体、科普融媒体等专业融媒体矩阵，创新传播方式，加大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公益广告和科普宣教视频、图文的传播力度。利用机场、火车站等交通枢纽和轨道交通、公交车船等交通工具以及商场等公共场所中的宣传设施，推广传播“人人学急救、急救为人人”的理念。

**3．倡导“救”在身边文明新风尚。**在全市倡导“快一点、救在身边”文明新风尚，将其融入新时代文明实践生活行动和健康杭州建设内容。结合世界红十字日、世界急救日、国际志愿者日、全国防灾减灾日等重要时间节点，围绕“快一点、救在身边”主题，集中策划开展宣传面广、影响力大的主题宣传活动。

三、保障措施

（一）加强组织领导。各地各部门要加强领导、压实责任，形成整体合力，统筹协调推进全市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工作。按照省“救在身边”八大专项行动要求，市委宣传部、市委直属机关工委、市教育局、市民政局、市交通运输局、市应急管理局、市体育局、市红十字会等单位要抓好具体工作落实。

（二）加强政策保障。进一步完善“红十字救在身边”工作经费保障机制，加大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应急救护公共服务力度。做好应急救护培训、应急救护阵地建设和急救设施设备配置，大力支持“急救侠”招募、数字化平台开发等工作。

（三）加强褒扬激励。开展“最美救护员”“最美应急救护师”宣传活动，对有突出贡献的救护员、应急救护师、单位开展褒扬激励。将“急救侠”现场施救行为纳入“数智杭州”爱心积分体系，在文体、生活等服务中给予爱心激励。